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二七政办〔2015〕9号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认真做好 2015 年二七区人口 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 2015 年河南省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豫政办〔2014〕154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 2015 年郑州市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郑政办〔2015〕39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经区政府同意，现就全面做好 2015 年我区人口抽样调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人口抽样调查的重要意义

人口抽样调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开展 1%人口抽样调查，准确反映 2010 年以来我区人口在数量、结构、分布和居住环境、人口城镇化进程等方面的变化情况，建立健全人口城镇化统计数据库及人口经济统计地理信息系统，能够为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统筹安排人民群众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明确人口抽样调查的范围和对象、内容和时间

调查范围为国家 1%人口抽样调查和我省 3%人口与城镇化抽样调查抽中的调查小区，调查对象为调查小区内的全部人口(不包括港澳台居民和外国人)。

调查内容为人口和住户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居住地、姓名、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社会保障、婚姻、生育、死亡、住房情况等。

调查时点为 2015 年 11 月 1 日零时。

三、加强组织领导，确保人口抽样调查顺利实施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这次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部署，认真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为加强领导和协调，区政府决定建立 2015 年二七区人口抽样调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负责调查的组织实施和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各乡（镇）街道办要建立相应机构，确保调查工作顺利

有序推进。

要按照“统一领导、分工协作、分级负责、共同参与”的原则，做好调查的组织和实施工作。发展改革部门负责做好调查方案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有关专项规划编制实施的衔接工作；公安部门负责提供户籍人口、流动人口等资料，并协助做好现场登记工作；宣传部门负责做好新闻宣传以及新闻媒体的组织协调工作；财政部门负责落实调查所需经费，确保及时足额到位；国土部门负责提供人口经济地理信息系统所需的电子地图；卫生计生部门负责提供育龄妇女及出生人口资料和新出生婴儿医学证明发放情况等资料；民政部门负责提供死亡人口资料。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协调配合，确保圆满完成这次人口调查任务。

四、工作要求

（一）坚持依法调查。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和《河南省统计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对虚报、瞒报、漏报和拒报以及干扰、干预人口调查等违反统计法律、法规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追究。调查取得的数据严格限定用于调查目的，不得作为任何部门和单位对各级行政管理工作实施考核、奖惩的依据，不得作为对调查对象实施处罚的依据；各级调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二）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要全面建立调查小区电子地图和人口经济统计地理信息系统，做好使用手持电子数据终

端进行数据采集的有关工作，切实提高调查工作水平。

（三）认真制定调查工作方案。要在上级调查方案的基础上，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具体的调查实施方案和工作细则，突出对马寨产业集聚区、二七新区、特色商业区等的调查。要强化对调查数据的质量控制，确保调查数据真实、客观、准确。

（四）落实调查经费。根据郑政办〔2015〕39号文件要求，人口抽样调查所需经费，按照分级负担原则，由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共同负担。各级政府要将人口抽样调查所需经费纳入本级相应年度的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各级人口抽样调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切实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加强宣传引导。要通过报刊、广播、电视和网络等渠道，广泛深入宣传调查的重要意义和工作要求，引导广大调查对象依法配合调查，如实申报调查项目，为调查顺利实施创造良好舆论环境。

附件：2015年二七区人口抽样调查工作联席会议组成人员名单

2015年5月8日

附 件

2015 年二七区人口抽样调查工作联席会议 组成人员名单

召 集 人：	李 峰	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副召集人：	刘亚贞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时金华	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局长
	李国领	嵩山路公安分局副局长
	赵明军	解放路公安分局副局长
	王 军	大学路公安分局副局长
	袁艳林	洁云路公安分局副局长
	张国华	马寨公安分局副局长
	霍晓丽	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
成 员：	康定银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杨金侠	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总统计师
	吴 鹏	区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贾金全	区民政局副局长
	杨利红	区财政局常务副局长
	张秀玲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张 瑞	区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荆体伟 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

田增强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

张超峰 区工商局副局长

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杨金侠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5月8日印发
